# 辽宁省编委办解读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按既定时间表路线图统筹推进改革

6月1日，我省召开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实施动员大会，标志着省直事业单位改革由方案制定转入实施阶段。我省印发的《省直公益性事业单位优化整合方案》和《省直经营性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组建企业集团方案》，成为改革实施的总依据。

按照既定时间表、路线图，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正在稳步推进。

聚焦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围绕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问题，省编委办有关负责人日前接受了本报记者专访。

明确方向，抓住关键，统筹推进改革

党的十九大指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的方向是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离。

全面贯彻党中央关于加快事业单位改革的决策部署，《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事业单位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改革的目标任务：全面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理顺政事关系，实现政事分开，不再设立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加大经营性事业单位改革力度，推进事企分开。区分情况实施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理顺同主管部门的关系，逐步推进管办分离，强化公益属性，破除逐利机制；主要为机关提供支持保障的事业单位，优化职能和人员结构，同机关统筹管理。

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时间比较集中、面临问题比较复杂，必须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以党的政治优势引领改革、推进改革、完成改革。对此，省委明确要求，新组建的事业单位要及时成立党的组织，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确保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研究、同步推进、同步落实。

按照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离要求，优化职能配置，整合机构设置，压缩事业单位总体规模，是为了充分激发事业单位活力和创造力，提高公益服务能力和水平，为辽宁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老工业基地新一轮全面振兴提供动力。遵循这一指导思想，我省把坚持高质量发展贯穿改革全过程。对照省直事业单位两个改革方案，省编委办有关负责人解释，这次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是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和“四个着力”“三个推进”的具体体现。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对事业单位优化整合并赋予新职能，为“五大基地”建设提供支撑保障。

推进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我省把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坚持积极稳妥统筹推进贯穿改革全过程。省编委办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这意味着既要优化机构设置，又要优化职能配置，进一步明确职责定位；既要协同推进各部门之间的整合，又要妥善处理整合后事业单位与原主管部门之间的关系，搞好人员转隶工作衔接，做到流程通畅、提高效率。同时，统筹事业单位改革各项任务，周密制定方案，抓住重点环节，注重配套实施，做到任务统筹、方案统筹、进度统筹、力量统筹，形成改革合力。省直事业单位改革先行一步率先改革

6月1日召开的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实施动员大会明确要求，确保省直事业单位改革任务全面落实、按时完成，为统筹推进党政群机构改革奠定基础，为全省事业单位改革树立样板、作出表率。

对此，省编委办有关负责人解释，省直事业单位改革具有重要的示范作用，只有省直事业单位先行一步、率先改革，才能更好引领市、县、乡各级事业单位改革，形成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的整体效果。

根据统一部署，6月底前，省直有关部门和各筹备组要制定组建实施方案，报省委深化机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审批。7月底前，经营性事业单位完成清产核资、资产划转、工商登记注册、资产注入、撤销机构、收回编制、人员安置和社保衔接等工作，公益性事业单位按照新赋予的职能开展工作。8月底前，全面完成事业单位改革任务。

今年5月5日，我省召开全省加快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电视电话会议，“一竿子插到底”，对省、市、县、乡事业单位改革进行动员部署。会议要求，各市县要严格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健全领导机制，明确责任主体，细化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全省上下统一行动、统一标准、统一尺度，扎实有序推进事业单位改革。

省编委办有关负责人说，6月1日正式印发的两个改革方案，是根据党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和深化地方机构改革的要求，按照《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事业单位改革的决定》精神，针对我省事业单位改革发展实际制定的，是改革实施的总依据。

解决历史顽疾，开辟发展新天地

据介绍，辽宁有事业单位3.5万余家、事业编制超过110万名。其中很多事业单位是在计划经济年代形成的，曾经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发挥过重要作用，作出了历史贡献。但是经过多年的运行和发展，特别是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政事职责不清、管理体制不顺、生机活力不足、资源配置不合理等问题日益凸显。有的业务萎缩、名存实亡，有的设置分散、规模过小，有的职责相近、重复设置，有的人浮于事、管理混乱。

就省直事业单位而言，主要表现为“多而散”“小而弱”。省本级事业单位分布在80多个部门，平均一个部门10多家，有的一个部门甚至达到30至40家，重复设置、定位不清、职能分散、力量薄弱、效率低下。大量资产分散在这些“小、散、弱”的事业单位中，造成资源闲置，同时又要靠财政供养，增加了财政负担。

事业单位存在的这些矛盾和问题，都是历史形成的。省编委办有关负责人解释，这次省直事业单位改革，就是要解决历史顽疾，闯出事业单位发展的新天地。

据介绍，2016年以来，全省通过组建企业集团、推动经营性事业单位转企和收空编等一系列措施，大幅度压缩事业单位规模，共收回事业编制15万名，事业单位改革取得了积极进展。

这次改革，省直事业单位(不包括医疗、高校、地税系统)中的经营性事业单位全部改企转制、公益性事业单位优化整合，改革后的数量为65家，精简比例达90%，改革力度前所未有。

按照既定的时间表、路线图，以硬措施保障硬任务，我省省直事业单位改革正在坚定不移、毫不懈怠地推进。

辽宁日报2018-6-23